

当代外国儿童文学名家 詹姆斯·克吕斯作品

出卖笑的孩子

[德] 詹姆斯·克吕斯 / 著
李军帅 / 绘 李珊珊 / 译



明天出版社



男孩蒂姆与一位格子先生菲勒特做了一笔交易，把自己的笑出卖给了这个神秘莫测的人，得到的回报是自己每次打赌准能赢。

蒂姆听说：“把人和动物区分开来的是笑。”他失去了自己的笑，生活变得苦涩乏味。于是，他决心向这位富有的、阴险狡诈的格子先生要回自己的笑，但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他能成功吗？

上架建议：儿童文学

ISBN 978-7-5332-6502-1



9 787533 265021 >

定价：19.00 元

当代外国儿童文学名家 詹姆斯·克吕斯作品

出卖笑的孩子

[德]詹姆斯·克吕斯 / 著
李军帅 / 绘 李增灿 / 译



明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出卖笑的孩子 / [德] 克吕斯著; 李墉灿译. — 济南: 明天出版社, 2011.5

(当代外国儿童文学名家 詹姆斯·克吕斯作品)

ISBN 978-7-5332-6502-1

I. ①出… II. ①克… ②李…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德国—现代
IV. ①I516.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32259 号



当代外国儿童文学名家 詹姆斯·克吕斯作品

出卖笑的孩子

[德] 詹姆斯·克吕斯 / 著 李军帅 / 绘 李墉灿 / 译

出版人: 胡 鹏

责任编辑: 孟丽丽

美术编辑: 曹 飞

封面绘画: 李军帅工作室

出版发行: 明天出版社

社 址: 山东省济南市胜利大街 39 号

邮 编: 250001

<http://www.sdpress.com.cn>

<http://www.tomorrowpub.com>

E-mail: tomorrow@sdpress.com.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潍坊彩源国际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规 格: 148×205 毫米 32 开 9 印张 161 千字

版 印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32-6502-1

定 价: 19.00 元

山东省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5-2009-147 号

Author: James Krüss

Title: Timm Thaler - oder Das verkaufte Lachen

Copyright © James Krüss Erben-Gemeinschaf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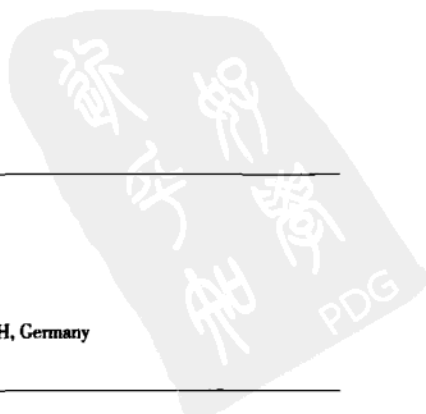
First published by Verlag Friedrich Oetinger, Hamburg 1962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through HERCULES Business & Culture GmbH, Germany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11 by Tomorrow Publishing House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电 话: 0531-82098710



目录

序幕 —— 1

第一天 —— 7

第一章 可怜的小男孩 —— 8

第二章 格子先生 —— 14

第三章 输与赢 —— 21

第四章 出卖了的笑 —— 27

第五章 晚间的审问 —— 36

第二天 —— 43

第六章 小百万富翁 —— 44

第七章 可怜的有钱人 —— 49

第八章 最后一个星期天 —— 56

第九章 里克特先生 —— 63

第十章 木偶剧 —— 70

第三天 —— 80

第十一章 神秘莫测的勒菲特 —— 81

第十二章 克雷施米尔 —— 89

第十三章 风暴与恐惧 —— 96

第十四章 荒唐的打赌 —— 101

第十五章 热那亚全城轰动 —— 108

第四天 —— 115

第十六章 一盏枝形吊灯的覆灭 —— 116



目 录

- 第十七章 富有的继承人 —— 123
第十八章 在巴拉佐坎第多 —— 131
第十九章 约 尼 —— 136
第二十章 在雅典真相大白 —— 147
- 第五天 —— 156**
第二十一章 美索不达米亚的城堡 —— 157
第二十二章 森奥尔·范·德·托伦 —— 163
第二十三章 座 谈 会 —— 168
第二十四章 一个忘记了的生日 —— 174
第二十五章 在红亭里 —— 182
第二十六章 人造黄油 —— 191
- 第六天 —— 203**
第二十七章 在空中旅行的一年 —— 204
第二十八章 久别归来冷冷清清 —— 213
第二十九章 被遗忘的面孔 —— 221
第三十章 文件一份接一份 —— 229
- 第七天 —— 239**
第三十一章 一张神秘的纸条 —— 240
第三十二章 后 楼 梯 —— 250
第三十三章 重新找回来的笑 —— 264
- 尾 声 —— 276
译后记 —— 278



序幕

“马格德堡——莱比锡”的列车是一列慢腾腾的、过分拥挤而且肮脏的火车。那个年头，正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德国境内到处都轰隆隆地奔驰着喷出污浊黑烟的火车。那时我住在汉堡附近，我要到莱比锡的一家印刷厂去。

火车这么拥挤，每节车厢的过道里都站满了人。我无意中闯进一节车厢，那里坐着一位先生，戴着一副太阳镜。在那些日子里，这是很少见的。进来的时候我想，这也许是外交官的专用车厢，便想退回去，可这位先生却示意让我进去，于是我和他面对面地坐在窗口旁。

他身体微胖，说不上有多大年纪，身上穿着一套深色西服。他的上衣胸袋里放着白手绢，散发出丁香的淡淡香味，我走近他时便闻到了。他头顶的行李架上放着一只黑皮箱。

“这些超载火车真可怕！”我坐下时他说，“您为公事出差吗？”他说话带着我不熟悉的口音。后来我才知道，那是意大利口音。

我回答他说，我出差以公事较多。“我到莱比锡校对一本书。”我说。

“噢，”他说，“您是写书的，有意思。我听说过，有些人是靠写书谋生的，他们不写自己本来要写的书。”



“那么这是些什么人？”我问。

“是些明智的人，有学问的人。他们看破红尘，洞察人心，”他说，“他们让权贵们出钱买他们的沉默，这些权贵对老百姓实行愚民政策。”

“被收买的人也是明智的吗？”

“那就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喽。”这位先生说，“您吃过午饭没有？”

“没有，”我说，“不过我带了面包。”

这位先生摆摆手。“您就让它待在皮包里吧，”他说，“我可以请您吃饭。”

这一切在当时的德国是极不寻常的：空荡荡的车厢，太阳镜，高级西装，还有在一列又脏又挤的火车上请客吃饭。这个邀请我当然接受，因为我很想看看，人们怎样穿过这水泄不通的人群，把午饭送到我们手中。

午饭果然送来了，尽管送的方式有点奇特。一辆用柴油驱动的红黄两色机动车——当时的一种时髦运输工具——突然超过我们，然后用同样的速度和我们并排开着。那车有个宽大的窗口，高度和我们的车一样，从这个窗口望进去，看得出这是一节餐车。请我吃午饭的先生这时打开车窗，对面那辆车里有人同时把车窗打开，递给我们一个大托盘，托盘上盖着一个高高的椭圆形防风盖子，盖子是很沉的银器。我和这位先生合力把东西接了过来，小心地把它放在我们跟前的靠车窗的小桌上。

然后两辆车的窗子又重新关上。当这位先生把盖子放到

身旁一张摊开的报纸上时，这顿许诺过的午饭便摆在我面前。这顿午饭，多年来我见都没见过，更不用说吃了。

餐前小吃是涂黄油的烤面包，里面夹着熏鲑鱼片，然后每人半份蛋黄酱龙虾，还有香菜土豆拌橙汁鸭，最后是带果仁和巧克力的半冻食物。我们还喝了达尔马提亚产的纯白葡萄酒。用来结束这顿饭的穆哈浓咖啡已经用小银壶准备好，这位先生给我和他自己往小瓷杯里斟上咖啡。

吃饭时我们几乎什么也没说。我默默地边吃边想，谢天谢地，过道的门窗都拉上了布帘，吃饭时来来往往的人谁也看不见我们。那年头在德国，谁能吃得这么好？

饭后我感到极度疲乏。我的东道主发觉了这一点，便说：“您休息一下。饭后得百步走，或者歇一会儿。要在这里百步走可难了，所以我建议您休息一下。”

我刚为这顿异常丰盛的午餐向他道过谢，便觉得眼皮有千斤重，接着就睡着了。

这时我梦见我坐在一座白色的海滨别墅的阳台上。在我前面，一艘游艇在蓝色的水面上颠簸着。我知道这游艇是属于我的，但远处有个声音在说：“海边有座房子，前面有艘游艇，还有个取之不尽的银行户头，只要能保持沉默，就会要啥有啥。”

睡梦中我弄不懂这是什么意思，我也没去问别人，因为我被一阵响声惊醒了。原来是火车的隆隆声把我吵醒的。那列红黄两色的机动车超过了我们。

当我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朝那列车望去时，我又看见



了那节餐车，我们那只空托盘正好在车窗上一晃而过，而我车厢里的那位先生竟然在餐车里端坐着。这一切让我看傻了眼。红黄两色的列车又继续向前移动，我看得清清楚楚，那位先生只是映照在窗上罢了。红黄列车离开我们时，我还见过他。于是我转过头来，可是……

我吓坏了！坐在我对面的那位先生不见了，黑皮箱也不在那里。我喃喃自语：“刚才他还映照在红黄列车的窗子上。要有人在那儿，他才能被映照出来呀。太离奇了！”

后来我又睡着了，直到人们突然拥进车厢，我才醒来。

这时我觉得，我和那位陌生人的这段经历仿佛是一场梦。只是到了莱比锡，有人向我讲了一个闻所未闻的故事时，我才知道在火车上请我吃饭的人是谁。

现在我就要讲这个闻所未闻的故事。这故事我是从一个人那儿听来的，我没想到会在莱比锡印刷厂遇上他。这个人我早就认识。当他还是一位年轻的先生，而我是个十六岁的中学生时，我们在北海我家乡的小岛——赫耳果兰岛上聚会过。那是在我们的女邻居尤丽叶大妈屋里。我们每天在那里谈天说地，度过了很有意义的两个星期。

从那时到现在，虽然许多年过去了，但在莱比锡印刷厂一见面我俩就认出了对方。

“你是蒂姆吗？”我惊讶地问。

这人也同样惊讶地问：“你是伙计？”（他还像赫耳果兰岛上的人们那样称呼我。）然后我们彼此问这问那，为了诉说这些年来自己是怎么过的，不时打断对方的话。我对我的朋



友蒂姆说，我们不得不从小岛迁往大陆，因为炸弹已经把岛上的房屋夷为平地（这一点他一定知道）。蒂姆告诉我，他带着他的木偶——他用这些木偶演戏——走遍了全世界，连日本和澳大利亚也到过。他跟我说，他也写了一本关于木偶的书。他到这里来就是为了看看这本书印得怎样。

“你呢，”他问我，“你来这里干吗？”

“监印一本教人认钞票的画册，”我回答他说，“画册里的图画、钞票、诗和故事都要准确地对上号，所以我必须到这里来。”

“那我们就可以经常见面了。”蒂姆说。就在他对我说这句话时，他的公文包里滑出一本书。我看到了，俯身把它捡起来。这时我发现，这是一本写彼得·施雷密尔的书，原书是阿德贝尔·冯·沙米索所写，讲的是出卖影子的故事。我把书交给他，说：“我正在打听一个类似的故事。如果我没弄错，你曾用木偶演过这个故事。不过我找的是那个真实的男孩，这故事就是他的亲身经历。奥弗尔哥纳区的人们告诉我，他还活着。”

“怎么，你到过汉堡的奥弗尔哥纳？”蒂姆惊奇地问，“奥弗尔哥纳我很熟。”

“我只是略知一二，”我说，“战后我们有一段时间住在我祖母的一个姐妹那儿。那地方在奥弗尔哥纳对面的芬肯威德，位于易北河的另一侧。有时候我们从那儿渡过易北河到对岸去。”

“噢，”蒂姆说，“在奥弗尔哥纳区，人们准跟你讲过，



出卖笑这个故事就发生在一个真实的男孩身上。你指的就是这个故事，对吗？”

“说得对。”我说，“你知道这个故事？”

“知道，”蒂姆说，“这故事说来话长。你在莱比锡要待多久？”

“至少一个星期，”我说，“给我讲这个故事时间够不够？”

“够的，”蒂姆说，“时间是够的。”

“那就给我讲你的故事吧。”

蒂姆笑着回答说：“伙计，我不知道这是不是我的故事，尽管我经常演它。不过这也许是我的故事，正如这可能是某个孩子的故事一样。要是你认为合适，我就给这个男孩取我的名字。”

“你喜欢怎么叫就怎么叫吧，”我说，“你说‘我’或者说‘他’都行，随你的便，重要的是你要给我讲他的故事。”

“好吧，”我的朋友蒂姆叹了口气说，“我要把这个故事从头到尾给你讲一遍，但不在印刷厂里讲，下了班我们到后面那个没人用的校对室去。但愿你知道那个房间在哪儿。”

“是的，”我说，“我知道那个房间。下班后我们就在那里碰头。”

在校对室里，蒂姆把出卖笑的这个故事给我讲了七天。每次讲完后，我都连忙赶回旅馆，把听到的故事都写在剔出来的清样纸背面，所以这个故事的各个部分也就按那些清样的纸页划分，算是章节。

下面就是这个分了章节、经过润色的故事。



第一天

讲蒂姆怎样长大。讲他遭到了巨大的不幸，因而他的生活完全变了样。还讲他和一位穿方格纹衣服的先签订了一份稀奇的合同。

我们的第一个工作日结束以后，我和蒂姆在印刷厂后面一间布满灰尘的校对室里会面。这个房间已没人使用。我们在两张陈旧但还相当完好的沙发上坐好，蒂姆就开始给我讲这个出卖笑的故事。





第一章 可怜的小男孩

在街道宽阔的大城市某些僻静处，还有一些胡同，它们是这样狭窄，人们隔着窗户都能和对面屋子里的人握手。要是有钱又易动感情的外地来访者偶然走进这样的胡同，他们就会嚷道：“多么富有诗情画意！”而那些女士就会啧啧称羨道：“多么宁静安逸，多么富有浪漫气息！”

什么宁静安逸，什么浪漫气息，这全是无稽之谈，因为住在这里的人都没钱。而在繁华的大都市里，谁钱少，谁就变得忧郁，喜欢忌妒、吵架拌嘴。这不能怪人们，这些胡同本身也有过错。

蒂姆三岁时就来到了这样一条窄胡同里。他那个体态丰盈、生性乐观的妈妈死了。由于那时不易找到工作，他爸爸不得不到建筑工地做小工。这样，父子俩便从城市公园旁那套带凸肚窗的明亮住房，搬进这条有铺石路面的胡同。这里成天散发出香芹、胡椒和茴香的气味，因为城里唯一的一家调味品厂就设在这里。过不多久，蒂姆有了个尖嘴猴腮的干瘪的继母和一个哥哥。这位哥哥脸色苍白，娇生惯养，又调皮捣蛋。

蒂姆虽然只有三岁，可已经是个能干的小家伙。他笑得特别可爱，会驾驶一艘用厨房里的椅子做的远洋巨轮或者一辆用长沙发靠垫做的小汽车。每当蒂姆坐着椅子或靠垫从水路或陆路到海外旅行，嘴里喊着“突，突，突，美国到喽”







的时候，他妈妈活着时见了就会笑出眼泪，而他的继母见了却要把他痛打一顿。真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就连那个哥哥埃尔温他也很难理解，因为埃尔温是这样来表示他的兄弟情谊的：他朝蒂姆扔木柴，要不就往他身上涂炭灰、墨水或李子酱。最难理解的是，事情过后，受罚的不是埃尔温，而是蒂姆。胡同住宅里所有这些不可理解的事，使蒂姆变得难露笑容。只有爸爸在家的时候，才听到他那逗人的、小孩子的天真笑声，笑到最后他总要打个嗝。

可惜爸爸多半在外头，因为他在一个很远的建筑工地上工作。正因为这样，他才第二次结婚，好让蒂姆有人照顾。只有星期天他才能和儿子在一起。每当这时他就拉着蒂姆的手对后妻说：“我们去散散步。”

其实他是去赛马场，在那里，他用自己偷偷攒下来的一点钱买马票。他希望有朝一日会赢到钱，他就可以带着一家人离开这狭窄的胡同，搬到一个光线充足的住宅里去。不用说，就像大多数人那样，他赢钱的希望落空了。他几乎总是输，即使赢回一次，赢到的钱也足够买几样点心，喝杯啤酒和坐一趟有轨电车。

蒂姆对赛马和骑师的表演没多大兴趣。这一切离他那么远，而且是呼啸着从他眼前一晃而过。再说，他面前总是站着太多太多的人，使他坐在爸爸肩上还要费老大的劲才看见跑道。

蒂姆不用打听赛马和骑师的情况，也能知道开奖结果：要是他们坐有轨电车回城，他能吃上一块水果卷糖，那就是





爸爸赢了；要是爸爸把他放在肩上步行回家，没卷糖吃，那就是爸爸输了。

不过对这孩子来说，输赢都一样。他觉得在爸爸肩上和在有轨电车里同样快活，说不定在爸爸肩上还更快活呢。

重要的是，星期天他俩单独在一起，可以把埃尔温和继母甩得远远的，就好像他们压根儿不存在似的。

遗憾的是一个星期里只有一个星期天，其余六天蒂姆的日子就和童话里的孩子过得一模一样，在那些童话里都有厉害的继母。只是蒂姆的境况更糟，因为童话毕竟是童话，它从第一页开始，顶多到第十二页就结束了。而对蒂姆来说这些不愉快的事每天都要发生，而且得长年累月地忍受下去。要是没有这些星期天，光是那些窝囊气就已使蒂姆变成个脸色苍白的不折不扣的野孩子了。幸亏有了这些星期天，他才仍是个快活的孩子，没有失去他的笑。那可是一种发自肺腑的笑声，笑到最后他总会打起嗝来。

可惜人们很少听到这笑声。蒂姆变得沉默寡言，而且脾气倔强得简直叫人难以置信。

面对继母，蒂姆就这样进行自卫，因为继母老爱找些鸡毛蒜皮的事冲着他发脾气。

蒂姆上学了，他可高兴啦。在学校里，他从早上到中午都离胡同远远的，比几百米的实际距离还要远。第一学年，他在这里又开怀大笑，笑声使老师原谅了这孩子的几个过错。蒂姆现在尽量做得使继母称心如意。她破例赞扬了他一次，那是因为他一个人把十磅土豆拖回了家。他开心极了，变得